

证券代码：836077

证券简称：吉林碳谷

公告编号：2024-010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李凯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与会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张广禄、程岩、朱波、谢长志因在异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宋德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张海鸥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提名宋德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其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登载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李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张海鸥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任命李凯先生为公司的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登载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记录》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